

韶关市武江区食品药品安全与高质量发展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武江区 2023 年食品生产监督检查计划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现将《武江区 2023 年食品生产监督检查计划》印发给你们，请按各自监管职责认真贯彻落实。执行中遇到问题，请及时与区市场监管局食品股联系。

联系人：何奇奇，联系电话：8636434。

韶关市武江区食品药品安全
与高质量发展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3月6日

武江区 2023 年食品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为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食品安全工作的决策部署，落实市场监管总局、省委、省政府对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总体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9号）、《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60号）、《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62号），结合上级工作部署，制定本计划。

一、检查对象

全区取得生产许可证的食品生产企业（正常生产 18 户）、取得登记证的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以下简称小作坊，获证 31 户），以及食品相关产品生产企业（3 户）。

二、检查方式

结合日常监管、专项工作、有因核查，组织对本辖区食品及食品相关产品生产企业、小作坊实施监督检查。监督检查方式为日常监督检查、飞行检查。

三、检查重点

（一）重点检查类别

强化日常监督检查：乳制品、肉制品、食用油、湿粉类食品、婴幼儿辅助食品、蛋白固体饮料、食盐、食醋、食品添加剂等

产品风险高、影响区域广的食品生产企业；花生油小作坊；复配食品添加剂生产企业；奶瓶奶嘴、婴幼儿塑料及硅胶餐饮具等类别的食品相关产品生产企业。

强化飞行检查：屡次监督抽检发现不合格产品的食品及食品相关产品生产；监督检查中发现问题较为突出的食品及食品相关产品生产加工单位；食品添加剂“两超”较为突出的食品生产加工单位；媒体曝光或投诉举报集中的食品或食品相关产品生产单位；标签标识问题较多的食品相关产品生产企业加工单位。

（二）监督检查要点

食品生产企业监督检查要点：依照《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有关检查要求，并重点加强生产环境条件、进货查验、生产过程控制、产品检验、标签和说明书、食品安全自查、信息记录和追溯、委托生产等方面监督检查。

（区市场监管局负责）

小作坊监督检查要点：重点加强生产加工环境、生产工艺、原料采购、生产加工、销售仓储等方面监督检查。

（小作坊所属镇街负责）

食品相关产品生产企业监督检验要点：依照《食品相关产品 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广东省食品相关产品生产企业监督检查的管理办法》有关检查要求，并重点加强食品相关产品生产者-资质、从业人

员管理、生产环境条件、设备设施管理、进货查验、生产过程控制、产品包装标识、贮存及交付控制、出厂检验、产品追溯和召回、食品安全事故处置等方面监督检查。（区市场监管局负责）

（三）落实企业主体责任

督促大中型企业建立并落实食品安全责任制等各项管理制度，按要求配备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食品相关产品生产企业按要求配备质量安全总监、质量安全员，强化主要负责人、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设立调整、履职的全过程管理。督促小微型企业完善各项管理制度、真实完整实施记录、提升食品安全员执行力。建立实施危害分析和关键控制点体系，强化风险防控能力；督促企业制定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有效开展食品安全自查，建立并实施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机制。整改自查及以及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中发现的食品安全风险隐患，通过“粤商通”APP 在线提交食品安全自查情况。督促小作坊的每日、每周强化全过程管理，持续保持生产加工过程合规。

四、检查安排

各部门要做好年度食品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应按照风险分级分类管理覆盖所有获证的食品、食品添加剂生产企业与食品小作坊。食品相关产品生产企业年度日常监督检查

计划应覆盖5类发证产品，并将奶瓶奶嘴、婴幼儿塑料及硅胶餐饮具等生产企业及往年监督检查中发现问题较为突出的生产企业列为重点检查对象。

（一）区级食品生产年度监督检查安排。区市场监管局按照风险分级分类管理与辖区监管工作实际，对辖区内食品和食品相关产品生产企业进行全覆盖监督检查。对屡次监督抽检发现不合格产品且问题突出的生产加工单位、重点品种（乳制品、肉制品、蜂蜜、糕点、水产制品）生产企业以及工业和商用电热食品加工设备生产企业、对监管部门通报、被投诉举报以及风险监测过程中发现存在问题的食品及食品相关产品生产加工单位实施专项监督检查；同时参与省、市级的监督检查工作，结合省、市局部署，组织对辖区内花生油小作坊实施全覆盖检查。对小作坊开展随机飞行检查。指导各镇街制定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督促其按照计划实施检查。

（二）镇、街食品生产年度监督检查安排。按照风险分级分类管理与辖区工作实际，制订本辖区小作坊年度监督检查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确保监督检查覆盖本行政区域所有小作坊。

五、工作要求

（一）各单位应及时汇总监督检查信息，分析监督检查结果，查找突出问题，开展食品安全状况评估。

（二）各单位应强化问题整改，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督促企业整改，提交整改报告，实现整改完成率100%。同时引导企业完善食品安全管理制度，真实完整实施记录、提升食品安全员执行力。

（三）各单位要突出事中事后监管，重点对抽检不合格企业实施监督检查与约谈，年度抽检1批次不合格的企业由区市场监管部门实施约谈，年度抽检2批次不合格的企业由市级市场监管部门实施约谈。年度抽检1批次不合格的小作坊由所在镇街约谈，年度抽检2批次以上不合格的小作坊由区市场监管部门约谈及开展飞行检查。

（四）各单位应强化检查人员队伍建设，采取集中学习、现场教学、视频教学等多种措施，持续开展食品安全检查人员的培训与考核，提高检查人员的专业性、技术性，提升发现问题、识别风险的能力。

（五）各单位应加强监督检查数据归集分析工作，记录、归集、分析监督检查信息，加强数据整合、共享和利用，完善监督检查措施，提升智慧监管水平。

（六）食品生产环节监督检查情况是每年度食安考核重要内容，请各单位要高度重视，严格落实日常监督管理要求。